

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12 年度

財團法人三花棉業公益教育基金會「高職育才獎」

一、三花基金會為激勵本校學生積極向上的學習態度、挖掘學生豐沛創意的潛力能量、擴展學生穩健踏實的生涯規劃為目標，達到協助學校培育人才的效益，於 112 年度捐助本校獎助金 20 萬元。為有效使用此筆獎助金，特擬訂以下獎助項目，達成三花基金會照顧本校弱勢學生、培育人才之目的。

二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度。

三、獎助項目及申請條件如下：

項目	申請條件	名額	辦理日期	獎助方式
1.學雜費獎助金	本校學生有下列各項情事發生且因家境清寒，無其他救助款項或保險給付時，即可提出申請，申請時須由導師填寫「訪查紀錄表」。 1.學生父、母、主要照顧者或監護人發生死亡、突遭重傷住院、或罹患重大傷病、失業，致使學生生活陷入困境，無法繳交學雜費。 2.因家中突遭逢變故或其他原因致使學生生活陷入困境，無法繳交學雜費。	預估 10 位/1 學期(總經費 12 萬元申請結束為止)	112 年 2 月 112 年 9 月	依申請人所檢附註冊費四聯單金額補助
2.教科書書款獎助金	本校學生有下列各項情事發生且因家境清寒，無其他救助款項或保險給付時，即可提出申請，申請時須由導師填寫「訪查紀錄表」。 1.學生父、母、主要照顧者或監護人發生死亡、突遭重傷住院、或罹患重大傷病、失業，致使學生生活陷入困境，無法繳交教科書書款。 2.因家中突遭逢變故或其他原因致使學生生活陷入困境，無法繳交教科書書款。			依申請人所檢附教科書書款三聯單金額補助

項目	申請條件	名額	辦理日期	獎助方式
3.「士商四月天商業季」-實習商店各項競賽績優班級獎勵金	本校參加「士商四月天商業季」-實習商店得獎班級。	下列各單項競賽前三名 1.營業計畫 2.設立登記 3.海報設計 4.店面佈置 5.環境衛生 6.財務報表 7.夢想市集 8.總成績	112 年 5 月	第一名：1,000 元/班 第二名：800 元/班 第三名：500 元/班
4.弱勢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獎勵金	112 年參與下列檢定取得證照者並具有當年度中低或低收證明： 1.乙級檢定 2.英檢中高級檢定 3.多益檢定商管群 685 分應英科 785 分以上 4.日本與能力測驗 N2 以上	預估 10 名(至經費申請結束為止)	112 年 6 月	3,000 元/1 人
5.技藝(能)競賽選手獎勵金	代表學校參加下列競賽得獎之選手 1.臺北市技術型高中實務閱讀與創業提案競賽 2.臺北市技術型高中英語簡報競賽 3.臺北市中等學校學生創意 Youtuber 比賽 4.臺北市美術比賽 5.全國美術比賽 6.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外語群英、日語簡報競賽	預估每年 8 位選手(至經費申請結束為止)	112 年 12 月	台北市比賽 第一名:3,000 元/1 人(組) 第二名:2,000 元/1 人(組) 第三名:1,000 元/1 人(組) 第四名(佳作、優勝):500 元/1 人(組) 全國比賽 第一名:5,000 元/1 人(組) 第二名:3,000 元/1 人(組) 第三名:2,000 元/1 人(組) 第四名(佳作、優勝):1,000 元/1 人(組)

附註：除項目 1 及 2 外，其餘項目每人限補助一種類別一次為限。

四、審查方式：本獎助學金之審議，由本校校長(或指定專人)及各處室主任為公正人士組成審議委員會，並就申請人資格及所提資料進行審查，除項目 1、項目 2、項目 3 外其餘項目可依當年度申請人數做適當之經費流用，於 112 年 12 月後若各項目尚有結餘經費，將開放 113 年度申請，至經費申請結束為止或併入新年度經費持續使用，若有爭議亦交由審議委員會開會決議處理。